

新竹市105學年度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

---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四格漫畫藝文比賽實施辦法

壹、實施依據：

新竹市105學年度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暨中心學校虎林國小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計畫。

貳、活動目的：

- 一、辦理全市性口腔衛生藝文競賽，增進學生對口腔衛生情意知能的重視。
- 二、藉由口腔衛生藝文得獎作品的推廣，培養學生良好的生活常規與習慣。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 二、承辦單位：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

肆、比賽主題：口腔衛生宣導相關內容之四格漫畫

伍、收件日期：自106年2月20日（週一）起至106年2月24日（週五）止 上午8：30~下午3：30。

陸、收件地點：

- 一、本市虎林國小學務處：新竹市香山區延平路2段78號(創思樓後棟)。
- 二、聯絡人：林祐菖主任、環衛輔諮組吳采媛組長；電話：5381820轉803或804；傳真：5308146
- 三、請各校統一將參賽作品及報名表等送件（請派員親送，勿以交換櫃傳遞），每件作品應檢具(1)報名表(如附件一)貼於背面、(2)智慧財產切結書暨作品授權書(如附件二)。

柒、比賽規範及類別：

一、比賽規範：

- (一) 參賽作品徵件報名表，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並應謹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
- (二) 參賽作品未獲獎者於106年3月8日(星期三)研習時退還各校，得獎作品於製作文宣品後再以公務簽收通知退件時間。
- (三) 主辦單位有權處理參賽作品之推廣，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

二、參賽對象及參賽組別：

- (一) 參賽對象：本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學生。

(二)參賽組別：國中組(七至九年級)

國小中年組(三、四年級)、國小高年組(五、六年級)

(三)比賽說明：

- 1.作品規格為平面作品，使用蠟筆、水彩或其他等不拘，請自備四開畫紙。
- 2.作品各校可請學生利用寒假期間創作，每人限參賽1件，每校每組擇優至多繳交三件，並不得裱框。
- 3.非必要之文字不得出現在作品上(如姓名、學校等)。

捌、評審標準：

主題切合度30%、完整度30%、創意表現25%、構圖技巧15%。

拾、錄取名額及獎勵：

- 一、每組別錄取第一名一件、第二名兩位、第三名三位，佳作三位，由市政府頒發獎狀及圖書禮券鼓勵（第一名圖書禮券1000元、第二名800元、第三名500元、佳作300元）。若參賽作品件數不足或未達水準，主辦單位得依實際情形給予酌減得獎人數。
- 二、每件作品以一位指導教師為限。依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類別四-1.第一名指導教師給予嘉獎兩次鼓勵，第二、三名指導教師給予嘉獎乙次鼓勵，請各校於成績公布後逕依權責辦理敘獎事宜。同一指導教師指導不同學生參賽得獎，請擇其中最優名次敘獎，不得重覆敘獎。

拾壹、經費：執行本辦法所需經費由新竹市105學年度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中心學校虎林國小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計畫經費預算項下支應。

拾貳、附則：

- 一、承辦學校辦理本項活動工作人員辦理評審等相關工作時間請核予公假（派代）登記。
- 二、辦理本項比賽工作人員可依「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類別三敘獎鼓勵。
- 三、本實施辦法奉核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新竹市 105 學年度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

---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四格漫畫比賽作品標籤格式

校 名	
組 別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中組
作 品 題 目	
作 者 姓 名	
指 導 老 師	(限填一位)

請將此標籤紙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以下為張貼示範）

作品背面
標籤紙黏貼位置
☐

附件二

新竹市105學年度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四格漫畫比賽

智慧財產切結書暨參賽作品授權書

本人_____參加新竹市政府主辦之105學年度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議題四格漫畫比賽活動，其參與選拔之作品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得獎狀及圖書禮券，本人無任何異議，放棄先訴抗辯權。

並授權新竹市政府為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此致 新竹市政府

立書人(參賽學生)：_____（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授權人(家長/監護人)：_____（親自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日